河畔 ■ 英華

渡船頭，三年來，已不知是第幾回來這兒了。

但，只有這次，自己一人。是一直在想著，要獨自來的，只跟自己，不為什麼，發呆，想想，走走，都好，而原來這並非不太奢侈的念頭。

終於，隻身來了。看看左右，似乎這兒不是一個人來的地方。

長髮女子獨坐，等著還在半天高的太陽一吋吋地浸入淡水河的懷抱，顯得有些孤單與落寞。身旁萍水相逢的人們，或許還會帶著猜測的心情，為我按上個失戀之類的理由，做為我形單影隻在這兒的註解。

無妨，「人活著，本就是為了看，同被別人看」。

坐在堤岸旁，望著泛到天邊不見盡頭的波波漣漪，忽地一陣眼花，像是要被這波紋給吸進河裡去。還未來時，路途上惦著，屆時坐在這兒，定要思索些深刻的問題：生命的輕與重、「永劫回歸」什麼的。待坐定了，才發現，這兒或許適合想心事，但更適合什麼也不想，讓平日壅塞的腦與心，在此時此景拋卻了一切的羈絆，讓它們隨這流水去到不知名的遠方，就算忘了自己是誰，身在何處，也一點沒有所謂。

還要等多久，才看得到夕陽呢？

人們來了又走，走了又來；我來了，也終歸要走的。

究竟有沒有一個地方，是來了可以不用走的？

左方轟隆隆的引擎聲隨風飄來，是渡輪啟航了。往八里的，也只往八里。一個陌生的地方，卻是想到就會襲來一陣心痛。高中的摯友，長眠在那兒。生平沒想過，會這樣和一個地名有了關聯，如此地不堪與無奈。

或許那天，該乘這渡輪去看她。不久，就是她離開一年的日子。已經一年了，也才一年，人生是還好長好久的，二十一歲的某一天，我在這兒冥想著；而十年之後，我又會在那兒，憶起這年少記憶深處的引擎聲，然後，輕嘆口氣說：「唉！十年了！」

腳邊石縫裡的招潮蟹們，一隻隻爬了進去，又爬了出來。來這兒的人們，似乎惟有我是專心且專門地等著夕陽的；對於一雙雙的儷人們來說，夕陽只是點綴。

然而，夕陽之於我，就不是點綴嗎？難道之於我的意義就比那些戀人們來得大嗎？或許，不是那麼地截然不同，只是程度上的差別罷了；而萬物之於我們的生命，其實也都只是點綴。

剎時覺得，再坐在這兒也沒有什麼意思，過程中等待的滋味已領略，就夠了。對岸，華燈初上，提醒我該是歸去的時候。

吹了一午后的初夏南風，不覺間頭有些疼。

不打緊。

只是，我仍在想：究竟有沒有那麼一個地方——來了可以不用走的地方……